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6-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逾期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Kuka (HK) Trade Co., Limited 顾家(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香港贸易”)	7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人民币8,879,433元	是	否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万元): 126,069.43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8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摩根大通上海分行”)就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其等值人民币的信用票据授信签署《非承诺性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函》(以下简称“《授信函》”),其中,摩根大通上海分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顾家香港贸易开立信用票据,额度不超过700万美元或其等值人民币。公司作为第一债务人,对与该等信用票据有关而欠付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全部义务和债务负责,并且一旦经要求即向摩根大通上海分行支付与该等信用票据有关而欠付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全部金额,该等安排构成公司对顾家香港贸易的担保义务。按照《授信函》的规定,该等授信的可提款期已全部先决条件得以满足(自摩根大通上海分行认定之日起至2026年2月29日止(包含该日)的期间(但受限于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年度审核),且摩根大通上海分行为顾家香港贸易开立的信用票据的期限最长均不得超过12个月。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额度议案》和《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000万元;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40,000万元(其中公司预计为顾家香港贸易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以上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额度有效期自限自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顾家家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及《顾家家居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本次授信及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别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Kuka (HK) Trade Co., Limited 顾家(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持股100%
董事	邵海江
商业登记号码	62787012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18日
办事地址	RM 1907, 19/F, TOWER 2, GRAND CENTRAL PLAZA, 138 SHATIN RURAL, NT,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200万美元
企业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家居,轻工制造业产品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4,214.36	433,678.23
负债总额	322,310.69	351,628.9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89,542.06	80,131.67
营业收入	222,270.96	776,363.1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628.48	37,638.2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签署《授信函》。在《授信函》项下,摩根大通上海分行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顾家香港贸易开立信用票据,额度不超过700万美元或其等值人民币,公司作为第一债务人,对与该等信用票据有关而欠付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全部义务和债务负责,并且一旦经要求即向摩根大通上海分行支付与该等信用票据有关而欠付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全部金额,该等安排构成公司对顾家香港贸易的担保义务。按照《授信函》的规定,该等授信的可提款期为全部先决条件得以满足(自摩根大通上海分行认定之日起至2026年2月29日止(包含该日)的期间(但受限于摩根大通上海分行的年度审核),且摩根大通上海分行为顾家香港贸易开立的信用票据的期限最长均不得超过12个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顾家香港贸易的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顾家香港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掌握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融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状态。本次担保预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6,069.4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1.81%;公司除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327国道58号公司总部大楼206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5、主持人:李士振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09人,代表股份854,049,6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60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602,726,0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79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98人,代表股份251,323,5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207%。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加通讯的形式召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采用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详见后附《山推股份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统计表》):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

2、**选举李士振先生、张民先生、王翠萍女士、曲洪坤女士、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任期自2026年6月1日至2029年5月31日。

各非独立董事选举结果如下:

2.01、选举李士振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李士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张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张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选举王翠萍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王翠萍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选举曲洪坤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曲洪坤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肖奇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任期自2026年6月1日至2029年5月31日。以上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

3.01、选举吕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吕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选举潘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潘林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选举韩菲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韩菲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事务所名称:项瑾、张智淳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山推股份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统计表									
		单位:股							
非累积投票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是否通过	
序号	审议议案	股份类别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赞成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股份占比(%)	反对股份占比(%)	弃权股份占比(%)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总计	854,049,641	853,620,941	99,949	377,000	0.044	51	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50,856,656	9,928,377	0,150	51	0.030	6
董事选举提案									
序号	审议议案	股份类别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	得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议案是否通过		
2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3,461,216	98.7802		是		
2.01	选举李士振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0,750,851	95.7872		—		
2.02	选举张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277,508	98.9729		是		
2.03	选举王翠萍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2,567,653	96.5100		—		
2.04	选举曲洪坤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278,227	98.9730		是		
2.05	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2,567,942	96.5101		—		
2.06	选举潘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277,028	98.9728		是		
2.07	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2,566,741	96.5087		—		
2.08	选举李士振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277,028	98.9728		是		
3	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2,566,750	96.5087		—		
3.01	选举吕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060,321	99.0645		是		
3.02	选举潘林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3,350,036	96.8213		—		
3.03	选举韩菲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046,119	99.0629		是		
3.04	选举王翠萍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3,326,834	96.8157		—		
3.05	选举曲洪坤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计	854,049,641	846,060,988	99.0646		是		
3.06	选举肖奇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	251,323,366	243,350,703	96.8216		—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推股份”或“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七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七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暨股东大会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李士振先生、张民先生、王翠萍女士、曲洪坤女士、肖奇胜先生
独立董事:吕望先生、潘林女士、韩菲女士
职工代表董事:马骏波先生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上述9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26年6月1日至2029年5月31日。董事会中兼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3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董事会换届程序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爱华先生在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爱华先生

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爱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陈爱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公司七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暨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李士振先生,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潍柴MAZZ项目副总经理,驻俄罗斯副理,马兹潍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兹项目副理,马兹潍柴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重汽/中国重汽(香港)公司采购中心主任,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总监,重汽(济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重汽(济南)传动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中国重汽/中国重汽(香港)公司价值工程部部长,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书记、董事、总经理、质量总监、HOS总监,中国重汽、临沂山推掘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推建机(济宁)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推建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山东山推智慧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推(德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共同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推股份公司总经理、价值工程部部长,山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具有丰富的机械制造业技术、生产、采购和安全管理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60,000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民先生,1972年出生,大学文化,工学学士,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政工师,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1995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推土机事业部采购部副部长、金结厂厂长、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生产采购中心主任,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长,山推道路机械有限公司监事,公司总经理助理,执行总监,山东彩桥驾驶室内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山推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山推铸钢有限公司董事,小松山推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山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山推工程机械结构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机械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山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推(德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共同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推建机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具有丰富的机械制造业技术、生产、采购、营销和金融管理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66万股(均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翠萍女士,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本公司董事。1999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山推股份(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山东重工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山推股份(公司)马尼托马克重机合资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山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重工集团财务与物资运营管理部总监、董事,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运营党支部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潍柴动力(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和金融管理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曲洪坤先生,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潍柴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兼综合科科长、税务管理科科长、重机财务总监(副部长)、财务部部长、潍柴集团财务部部长,山东重工财务管理部部长,山推机械财务总监,重汽财务总监、重汽财务总监、重汽财务总监、潍柴集团财务总监、董事,潍柴动力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财务管理部党支部书记,潍柴动力党委委员、财务总监,价值工程总监兼财务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支部运营与数智工程党总支副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山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推(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心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和金融管理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肖奇胜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应用工程总监、销售总监、总裁助理、非道路动力总成销售总监、大客户部总经理、潍柴(青岛)智慧重工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全球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潍柴(山东)动力总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市场营销、综合管理年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吕望先生,196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北京天施华工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协会控股60.01%)总经理,同时兼任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潘林女士,1985年出生,法学博士,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参加工作,曾任山东大学法学院讲师、硕士生、讲师、副教授。现任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省泰山学者青年专家、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法学会民法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韩菲女士,1977年出生,工商管理(会计方向)专业硕士,财政部首期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上市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主任、渣打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委员,北京得广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马骏波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马骏波先生简历

马骏波先生,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199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与企业管理部部长助理,运营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党支部书记,潍柴动力(潍坊)铸锻有限公司董事,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总监,中国重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营考核总监,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山推建机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山推工程机械结构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推山推工程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山推(德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运营管控等工作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肖奇胜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本公司董事。199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应用工程总监、销售总监、总裁助理、非道路动力总成销售总监、大客户部总经理、潍柴(青岛)智慧重工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全球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潍柴(山东)动力总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市场营销、综合管理年经验。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吕望先生,196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北京天施华工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协会控股60.01%)总经理,同时兼任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潘林女士,1985年出生,法学博士,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参加工作,曾任山东大学法学院讲师、硕士生、讲师、副教授。现任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省泰山学者青年专家、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研究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法学会民法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吕望先生,196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北京天施华工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协会控股60.01%)总经理,同时兼任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韩菲女士,1977年出生,工商管理(会计方向)专业硕士,财政部首期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审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上市公司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主任、渣打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委员,北京得广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马骏波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马骏波先生简历